

「2018 國泰大數據競賽」活動辦法

- 一、主辦單位：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國泰人壽)、國立政治大學。
- 二、合作廠商：Amazon Web Services, Inc.、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三、活動時程：

報名	2018.08.01 (中午 12:00) ~ 2018.08.19 (中午 12:00)
培訓(1)	<p>共 2 梯次(南、北各 1 場)</p> <p>商品推薦課程 2018.08.24 南部場-成功大學，共 1 場。 2018.08.27 北部場-國泰金融會議廳，共 1 場。</p> <p>註 1：實體課程採自由參加，因每梯次名額有限，每隊需填寫參與志願序，依志願序錄取至多 2 名額滿為止，主辦單位得視報名狀況彈性安排並通知可參加者。</p> <p>保險商品課程 註 2：未參與實體課程之隊伍，均須於初賽截止前完成線上測驗，並達主辦單位指定分數。</p>
初賽	2018.08.28 (中午 12:00) ~ 2018.09.18 (中午 12:00)
晉級複賽公布	2018.09.25
複賽	2018.10.01 (中午 12:00) ~ 2018.10.22 (中午 12:00)
晉級決賽公布	2018.10.29
培訓(2)	<p>商業簡報課程 2018.11.10 國泰金融會議廳</p> <p>註：晉級決賽之隊伍方可參加。</p>
決賽暨頒獎典禮	2018.11.28 國泰金融會議廳

四、報名資格：

對大數據分析議題有興趣之全國各大專院校大學部或研究所「在校生」(不含在職專班研究生)。

註1：限 2018 年 8 月至 2018 年 11 月間具學籍者(準研究生應檢附相關文件)。

註2：可跨年級、跨系、跨校組隊，每隊以 2~4 人為限，最多 200 隊，額滿為止。

註3：同一參賽者不得跨隊參加，且參賽過程中不得更換隊員。

註4：主辦單位保有審核及同意報名之權利。

五、報名方式及費用：

(一) 報名方式：

由報名隊伍透過 KKTIX 活動報名平台報名、繳費及上傳親簽聲明書之電子檔，並經主辦單位審核報名資格無誤後，始為報名成功。

註1：主辦單位將以 Email 方式通知報名結果。

註2：如報名成功，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取消報名及申請退費。

註3：如報名不成功，將由 KKTIX 活動報名平台辦理退費事宜，並酌收退費金額 10%之手續費。

註4：報名相關手續費用概由參賽隊伍自行負擔。

(二) 報名費：每隊為新臺幣 1,000 元整(凡於 2018 年 8 月 10 日下午 3:00 前報名，即可享有優惠報名費新臺幣 800 元整)。

六、競賽內容：

(一) 方式：

1. 初賽：

(1)參賽隊伍須於指定期間內完成下列事項：

❶ 至主辦單位提供之雲端硬碟下載初賽資料進行分析。

❷ 將「分析結果」與「分析說明書」Email 至「國泰大數據競賽專案小組」。

(2)本階段將擇優選出 30 隊晉級複賽。

2. 複賽：

(1)晉級隊伍須於指定期間內完成下列事項：

❶ 於主辦單位提供之雲端競賽平台進行分析。

❷ 將「分析結果」放置於競賽平台指定位置，「分析說明書」Email 至「國泰大數據競賽專案小組」。

(2)本階段將擇優選出 10 隊晉級決賽。

3. 決賽：

晉級隊伍須於指定期間內完成下列事項：

(1) 將「簡報檔案」Email 至「國泰大數據競賽專案小組」。

(2) 現場進行專案簡報及詢答。

註：為確保評審過程公正，嚴禁參賽隊伍以任何方式標示足資辨識個人身分之資訊。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參賽資格。

(二) 評分標準：

	評分依據	評分項目	比重(%)
初賽	分析結果	預測結果與實際結果比對準確率	100
複賽	分析結果	預測結果與實際結果比對準確率	70
	分析說明書	1. 資料處理與特徵選取 2. 模型選擇與驗證成效說明	15 15
決賽	專案簡報	1. 複賽成績	25
		2. 建模流程與技術說明	25
		3. 商品推薦應用設計	40
		4. 現場簡報表現	10

(三) 競賽內容之問答：

1. 提問方式：

- (1) 限由參賽隊伍之隊長以條列式方式將競賽資料或遠端環境之提問項目整合後，Email 至「國泰大數據競賽專案小組」。
- (2) Email 主旨應註明「隊伍序號+隊名之資料/遠端環境(請擇一)問題」。

2. 回覆方式：

為確保競賽過程之公正性，主辦單位僅以下列方式辦理：

- (1) 統一彙整各隊提問，公布於官方網站之「常見問題」頁面，不另以 Email 回覆。
- (2) 僅就「資料認知」以及「遠端環境登入」之提問回覆。解釋名詞、資料處理方式及軟體技術應用層面等問題，概不答覆。

七、活動獎項及名額：

- (一) 金牌獎(1 隊)：獎金新臺幣(以下同)20 萬元，獎牌乙面、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 (二) 銀牌獎(1 隊)：獎金 12 萬元，獎牌乙面、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 (三) 銅牌獎(1 隊)：獎金 8 萬元，獎牌乙面、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 (四) 評審特別獎(2 隊)：獎金 2 萬元，每隊獎牌乙面、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 (五) 優選獎(5 隊)：獎金 1 萬元，每隊獎牌乙面、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 (六) 創新應用獎(1 隊)^註：獎金 2 萬元，獎牌乙面、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 (七) 精神可嘉獎(最多 20 隊)：等值 2,000 元之商品券，每位隊員證書乙紙。

註：創新應用獎額外頒予決賽「商品推薦應用設計」與「現場簡報」表現優異之隊伍，獎項評定及頒發由評審會議決議之，必要時從缺辦理。

八、領獎作業與領獎期限：

主辦單位將於頒獎典禮後寄發獎狀，並於確認獲獎隊伍資料無誤、頒獎典禮結束後 30 個(含)工作日內，以匯款方式將獎金匯至獲獎隊伍提供之金融機構帳戶。

九、主辦單位聯絡方式：

(一) 郵寄：

1. 收件者：國泰大數據競賽專案小組。
2. 地 址：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296 號 17 樓(客群經營部)。

(二) Email：

電子信箱：cathaybigdata@cathlife.com.tw。

如對本活動有任何疑問，請以上述電子信箱聯絡主辦單位。

十、注意事項：

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時，即表示同意本活動辦法，並充分知悉與同意下列事項，且應簽署附件所載之「聲明書」：

- (一) 主辦單位保有審核及同意報名之權利。
- (二) 主辦單位及合作廠商得因本活動之需要，依個人資料保護之相關規定，於本活動期間內，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蒐集、處理、利用其個人資料。但主辦單位及合作廠商於未經參加者之同意下，不得利用參加者之個人資料進行商業行銷行為。參加者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完整個人資料，惟若資訊不完整者，將無法參加本活動。
- (三) 參加者如對個人資料保護有相關問題，可電洽國泰人壽之免費客服專線(0800-036-599)，參加者得針對其個人資料行使請求答覆查詢、提供閱覽、製給複製本、更正、補充、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之權利，亦可至國泰人壽官方網站法令公告之「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專區(網址：<https://www.cathayholdings.com/life/B2CWebGroup/pages/privacy/privacylist.html>)進一步了解詳細資訊。
- (四) 主辦單位得不定期提供資料分析之相關就業資訊。
- (五) 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或合作廠商之事由，致參加者所寄出、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形，主辦單位及合作廠商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之資料嗣後如有變更，應即通知主辦單位。
- (六) 主辦單位得至參加者所屬學校確認學籍身分，經查有不實之情事者，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並追回所得獎項。
- (七) 參加者應擔保對其參賽作品擁有合法之著作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圖片、文字等素材)，如有侵害他人之權利者，除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外，若有得獎，並將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項，如致主辦單位及合作廠商受有損害者，另應負賠償責任。
- (八) 參賽作品概不退還，請參加者自行留存備份，參加者繳交作品即視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得為非營利目的之重製、下載或公開展示等。
- (九) 參加者同意主辦單位得拍攝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並無償提供主辦單位利用(包括但不限於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或公開個人肖像、姓名及聲音等)。
- (十) 得獎者逾期未領獎或因留存資料不完整或錯誤致無法通知得獎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不接受開立扣繳憑單者，亦同。
- (十一) 本活動獎品不得要求轉換、轉讓或折換現金。

- (十二) 依稅法規定，得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且年度所得獎項價值累積超過新臺幣（以下同）1,000 元時，主辦單位將於翌年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予得獎者，如所得獎項價值達 20,010 元(含)時，得獎者須先繳交 10%機會中獎稅金，始可領獎。得獎者若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不論得獎獎項價值，均須先就得獎所得扣繳 20%機會中獎稅金，始可領獎，主辦單位並將依法須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若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參加者因參加本活動而須支付之任何稅捐皆為參加者之義務，概與主辦單位及合作廠商無關。前述稅捐法規如有更新或變動者，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
- (十三) 主辦單位及合作廠商非獎品製造者或提供者，與各項獎品或服務之製造或提供廠商無任何代理或合夥關係。得獎者如因本活動各項獎品、服務或保固發生任何爭議，概與主辦單位及合作廠商無關。
- (十四) 若參賽作品表現未達評審認定標準，本活動獎項得從缺或調整。
- (十五) 凡得獎者經取消或放棄得獎資格，本公司得視實際評審情況決定是否進行獎項遞補事宜。
- (十六) 主辦單位及合作廠商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相關內容之權利，並得以公告方式通知參加者。如有未盡事宜，悉依主辦單位及合作廠商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